

#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高、國中部】

## 補考說明

### 1. 成績查詢：

本校自 114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起可自行上網（1Campus）查詢學期成績，請同學務必上網查詢成績。

### 2. 補考資格：

(1) 高中部：除法規規定之學生依法另定標準外，一般學生的學期成績達 40 分均可補考。

(2) 國中部：未達丙等（60 分）者，均可進行補考。

### 3. 考試時間及地點：

(1) 時間：114 年 2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，請高、國中部具補考資格同學，於 8：50 至教務處集合進行補考，遲到超過 9：15 分者將不予入場。

(2) 地點：大仁校區 G 棟 2 樓教室，並依當天教務處公布之試場座位表入座，不得任意變更座位。

4. 補考請同學務必攜帶「學生證」，除公假、喪假需事先請假外，其餘若未準時參加補考者不得再申請補考。

### 5. 考試時間公布如下：

時間		年級	
		高一	國一
2/5(三)	上午 9：00 開始補考~12：00 結束 *補考科目較少者，考完可先離開*	各領域補考	各領域補考

\*當日沒有大仁科大接駁車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的同學搭乘屏東縣公車。

屏科實中 教務處